

JVC



DVD 微型組合音響

UX-G616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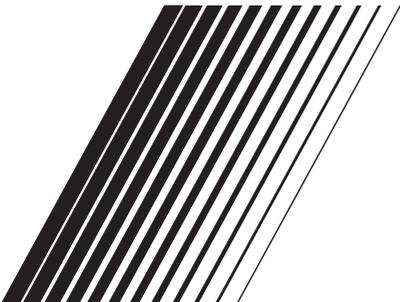
—由 CA-UXG616S 和 SP-UXG616S 組成



MP3/WMA  **DOLBY**
DIGITAL



DIVX™



使用說明書

LVT2251-007A
[UT]

使用之前

目錄

使用之前	2	使用 AUX	21
連接	4	播放外接裝置	21
碟片訊息	6	使用廣播	21
保養碟片	7	接收廣播電台	21
關於 USB 裝置	7	手動預設	22
支援的 iPod/iPhone	7	接收預設的廣播電台	22
關於 MP3 和 WMA	8	時鐘/定時器的操作	23
關於視訊檔案	9	時鐘設定	22
關於圖像檔案	9	定時器設定	22
按鍵名稱和功能	10	停用定時器	23
基本功能	12	睡眠定時器的設定	23
啟動本機	12	系統設定	24
將本機切換為待機模式	12	設定自動節電功能 (A.P.S.)	24
音量控制	12	故障排除	24
調整聲訊	12	一般訊息	26
使用 DVD/USB 裝置	13	保養	26
著手準備	13	規格	26
播放 DVD/視訊 CD	14		
播放 CD/音頻檔案/視訊檔案	14		
直接搜尋 (僅對應 DVD, 視訊 CD, CD, 音頻檔案)	15		
檔案選擇 (僅對應音頻檔案, 視訊檔案, 圖像檔案)	15		
程序播放	16		
隨機播放 (圖像檔案除外)	16		
重複播放	16		
A-B 重複播放	17		
放大播放	17		
切換顯示訊息	17		
DVD 設定	18		
選擇掃描模式	18		
設定選單	18		
使用 iPod/iPhone	20		
播放 iPod/iPhone	20		
重複播放	20		
隨機播放	20		

打開包裝

小心打開本機的包裝，確認所有附件是否齊全。

FM 室內天線	(1)
裝有鈕扣型鋰電池的遙控器 (RM-SUXG616SE)	(1)
影像線	(1)

若有任何附件遺漏，或本機損壞而無法操作，請立即通知經銷商。若本機是直接運送給您的，請立即通知托運人。JVC 建議您保留原始紙箱和包裝材料，以防將來需要搬運或運送本機。

妥善保管該使用說明書，便於日後參閱使用。

規格標籤位於底部。

本手冊的閱讀方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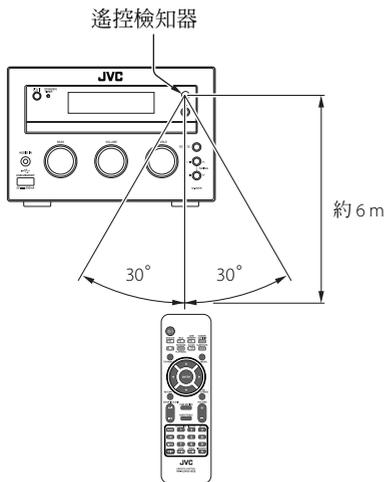
大多數的功能是用遙控器來進行操作的。

準備遙控器

第一次使用遙控器時，抽出絕緣片。

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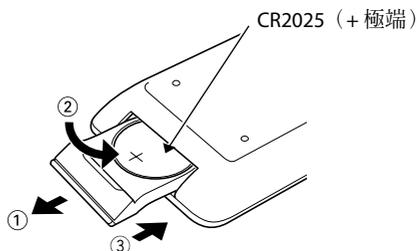
插入電源線時，**STANDBY/TIMER** 指示燈點亮。對準遙控檢知器按遙控器上的 **●/||** 鍵啓動電源。當電源啓動時，按下您想要操作的按鍵。



- 附帶的電池用於操作檢查，其使用壽命可能比普通電池要短。
 - 當遙控範圍變得比以前短時，更換新的電池。
 - 將遙控檢知器置於直射陽光，或高頻螢光燈的直射光下可能會導致故障。
- 此種情況下，更換本機安裝的位置，以防止故障。

更換遙控器的電池

使用市售的鈕扣型電池（CR20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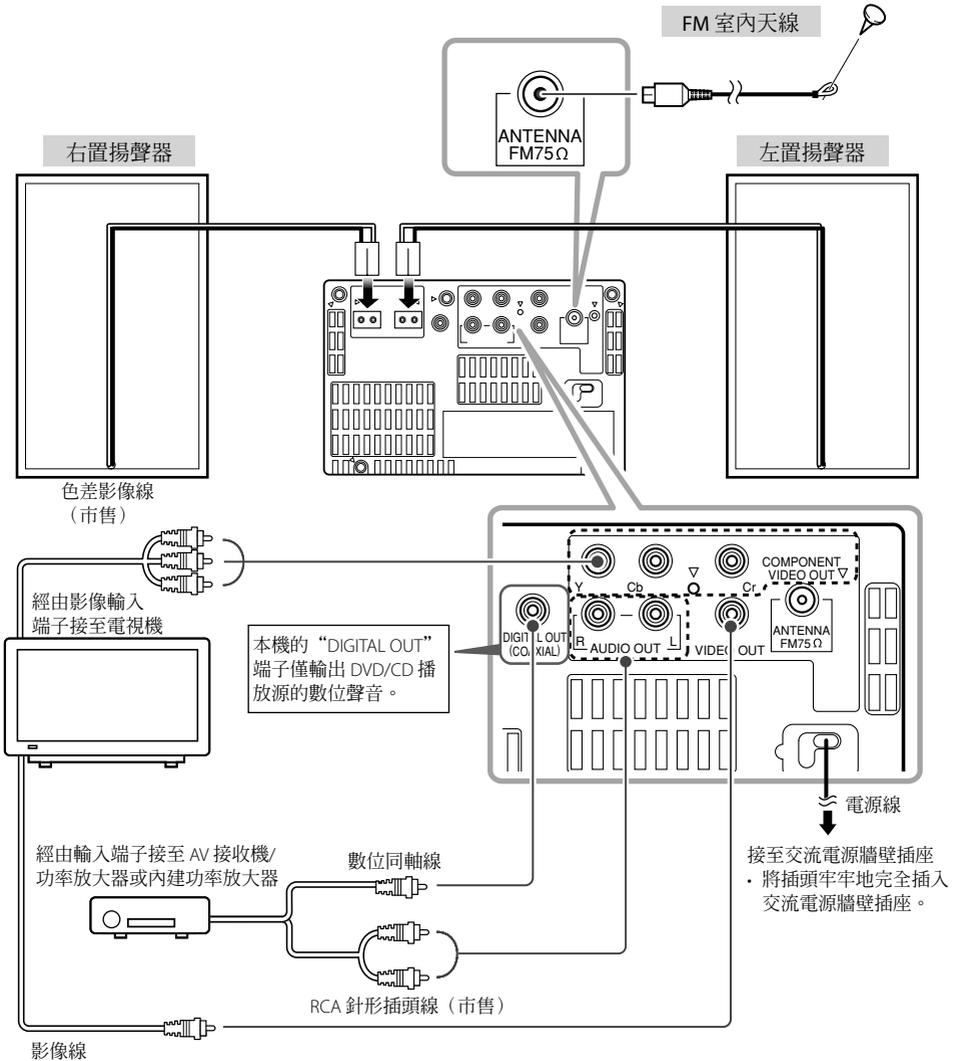
廢電池請回收



- 將電池裝入遙控器，正確對準正負極（+ 和 -）。

⚠ 注意

- 鋰電池。
如果更換電池錯誤，可能會發生爆炸。
只能用相同或相似型號的電池進行更換。
- 不得將電池或電池組暴露於陽光、火焰或類似的環境中，使其過度受熱。
- 將電池放在原始包裝內，使兒童無法拿到，直到需要使用时取出。立即丟棄用過的電池。若意外吞下電池，請立即聯繫醫生。



⚠ 注意

當待機開關關閉時，本設備的電源不會從牆壁插座完全切斷。
將設備安裝在便於接插牆壁插座的地方，以便在緊急狀況下立即從牆壁插座拔下電源插頭。
主插頭用作斷路裝置。應保持便於操作的狀態，在使用時不能受到阻礙。

⚠ 注意

確保遵守以下事項，否則正常的通風將被堵塞，會引起損壞或火災的風險（主機和電源線）。

- 切勿將布塊放在本機上或將本機置於地毯或墊子上。
- 切勿在通風不暢的地方使用本機。
- 切勿將阻礙熱輻射的物體放在主機頂部。
- 在主機周圍（從最外側算起，包含突出部分）留出不小於以下距離的空間。

頂面板：50 cm
側面和背面：15 c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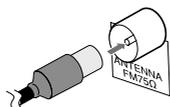
連接FM天線

1 將導線連接至 [ANTENNA FM 75Ω] 端子。

2 找到接收效果最佳的位置。

3 將天線固定在儘可能高的地方。

- 隨本機附帶的天線為室內使用的基本天線。爲了獲得穩定的接收效果，建議使用室外天線（市售）。在連接室外天線前，先拔開室內天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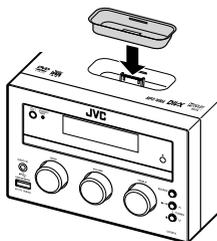


⚠ 安裝室外天線的注意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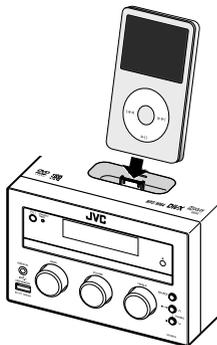
- 因爲天線的安裝需要技巧和經驗，所以在安裝前務必與經銷商聯繫。天線應放置在與配電線有一定距離的地方。否則，若天線摔落，可能會發生電擊的意外。

連接iPod/iPhone

1 將托座轉換器插入主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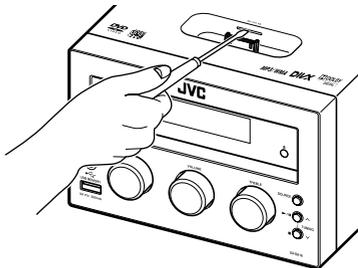


2 連接 iPod/iPhone。



卸下托座轉換器

- 將平口螺絲刀的尖端等尖細物體插入托座轉換器的插口中並向上提起，將轉換器卸下。



- 將 iPod/iPhone 附帶或由 Apple Inc. 銷售的 iPod 托座轉換器連接至主機的 iPod 托座。請注意，iPod 轉換器不隨本機附帶。
- 某些型號的 iPod/iPhone（如 iPod nano 第 6 代）無需連接 iPod 托座轉換器。
- 關於支援的 iPod/iPhone 型號，參閱第 7 頁。

碟片訊息

可播放碟片的類型

本機使用的系統不能播放 CD 中的音樂，但是可以播放以下列出的碟片，使您欣賞到具有極佳視聽效果的電影和現場音樂會。

可播放的碟片		DVD VIDEO (DVD-R/RW, DVD+R/RW)		CD (CD-R, CD-RW)		VCD (SVCD*)	
碟片上的標誌							
碟片尺寸		 8 cm	 12 cm	 8 cm	 12 cm	 8 cm	 12 cm
播放面		一面或雙面		僅一面		僅一面	
區域	視訊 + 音頻	約 41 分鐘 (1 面, 1 層) 約 75 分鐘 (1 面, 2 層) 約 82 分鐘 (2 面, 1 層) 約 150 分鐘 (2 面, 2 層)	約 133 分鐘 (1 面, 1 層) 約 242 分鐘 (1 面, 2 層) 約 266 分鐘 (2 面, 1 層) 約 484 分鐘 (2 面, 2 層)	/		最長 20 分鐘	最長 74 分鐘
	音頻	/		最長 20 分鐘，數位	最長 80 分鐘，數位	(對應 SVCD, 播放時間可能變短。)	

- * 本機可以播放 SVCD，但是某些功能無法運行。
- 雙層光碟是將基於 DVD 標準的 DVD 面和音樂面結合在一起的雙面碟片。錄製在 DVD 面上的視訊內容可被播放。因為音樂面與壓縮光碟 (CD) 標準不相容，所以無法保證音樂面能夠在本機上播放。
- 本機可以播放以 DVD VIDEO 格式錄製的 DVD-R 和 DVD-RW 碟片，以及 DVD+R 和 DVD+RW 碟片，但是由於錄製裝置，碟片製造商等因素，這些碟片有時可能無法播放。
- 本機也可能無法播放某些 CD-R/RW 碟片，這取決於碟片的特性，錄音狀況等。
- 本播放機無法播放與 CPRM 相容的碟片。CPRM 是 Content Protection for Recordable Media (可錄媒體內容保護) 的縮寫，這是對錄製媒體進行版權保護的一種技術。

不可播放的碟片

本播放機無法播放以下任何一種碟片。

DVD AUDIO 碟片，DVD-RAM 碟片，SACD 碟片，DVD-ROM 碟片，VSD 碟片，CDV 碟片 (僅可播放音頻部分)，CD-G/CD-EG/CD-EXTRA 碟片 (僅可播放音頻)。

區碼

本機的后部印有區碼。本機僅可以播放與機器後部標示相同或標示為“ALL”的 DVD 碟片。

- 大多數 DVD 碟片的封套上都可以清晰地看見一個地球標誌及標誌中的一個或多個數字。該數字必須與本機的區碼一致，否則碟片無法播放。
- 如果您播放區碼與本機不同的 DVD，“WRONG REGION” 訊息會在電視機螢幕上出現。

操作控制標記

本機的某些功能可能會被限制，如播放功能，這取決於播放 DVD 的地點。此種情況下，以下標記將在螢幕上出現。關於更多訊息，參閱碟片的使用手冊。



保養碟片

保養注意事項

小心握持碟片，不要觸摸其播放面。（沒有印刷標籤的一面為播放面。）

CD-ROM/CD-R/CD-RW 碟片的注意事項

如果正在使用的 CD-ROM，CD-R 或 CD-RW 碟片具有印刷標籤面，由於標籤面的黏性，該碟片可能無法從本機拿出。為了防止本機故障，切勿使用這樣的碟片。

CD 碟片的注意事項

務必使用帶有  標記的 CD。
沒有該標記的碟片可能無法正常播放。

在播放過程中碟片高速旋轉。切勿使用開裂，缺損或極度彎曲的碟片。否則，可能會導致播放機損壞或故障。此外，切勿使用非圓形的碟片，這樣可能會導致故障。

關於 USB 裝置

使用 USB 裝置的注意事項

對於配備了 USB 端口的快閃記憶體和數位播放機（在該文檔中，這些裝置就是 USB 裝置），本機可以播放儲存在這些裝置中的音頻檔案。

以下是可用 USB 裝置的類型和用法的限制：

可用 USB 裝置

- 符合 USB 大量儲存標準的 USB 裝置。
- 最大消耗電流為 500 mA 或更小的 USB 裝置。



- **USB 大量儲存：**無需任何特定的驅動或應用程序軟體節目就可以被電腦識別為外接儲存的 USB 裝置。

- 與經銷商聯繫，確認您的 USB 裝置是否符合 USB 大量儲存的標準。
- 使用不被支援的 USB 裝置會導致音頻檔案播放或顯示異常。
即使使用的 USB 裝置符合上述標準，根據 USB 裝置的類型或狀況，音頻檔案也可能會無法正常播放。

支援的 iPod/iPhone

適用於

- iPod nano（第 6 代）
- iPod nano（第 5 代）
- iPod nano（第 4 代）
- iPod nano（第 3 代）
- iPod nano（第 2 代）
- iPod nano
- iPod touch（第 4 代）
- iPod touch（第 3 代）
- iPod touch（第 2 代）
- iPod touch
- iPod（第 4 代）
- iPod classic
- iPod photo（第 4 代）
- iPod video（第 5 代）
- iPod mini（第 2 代）
- iPod mini
- iPhone 4
- iPhone 3GS
- iPhone 3G



- 確保將 iPod/iPhone 的軟體節目更新到最新版本。
- iPod/iPhone 無法與封套或裝盒等附件一起連接。確保在連接 iPod/iPhone 前除去所有附件。
- iPod/iPhone 上的電影或圖像無法從本機上的 VIDEO OUT 端子輸出。
- iPod/iPhone 上的音樂或聲訊無法從本機上的 AUDIO OUT 端子輸出。

關於MP3 和WMA

可播放的 MP3/WMA 檔案（此後稱為**音頻檔案**）和媒體格式具有以下限制。不符合標準的音頻檔案可能無法正常播放。

可播放的音頻檔案

可播放的 MP3 檔案

- 檔案格式：MPEG 1/2 Audio Layer 3 檔案
- 副檔名：.mp3
- 傳輸位元率：8 kbps – 320 kbps

可播放的 WMA 檔案

- 檔案格式：與 Windows Media™ Audio 相容
- 副檔名：.wma
- 傳輸位元率：32 kbps – 320 kbps
- 使用 Windows Media™ Player 9 或更新版本的功能創建的檔案無法播放。
 - WMA Professional
 - WMA Lossless
 - WMA Voice



- 切勿給音頻檔案以外的檔案增加副檔名。如果給非音頻檔案增加副檔名，該檔案會播放並發出很響的噪音，導致揚聲器損壞。
- 版權保護的檔案無法播放。
- 根據編碼軟體節目的設定，USB 裝置的類型和/或錄製狀況，某些音頻檔案會無法播放。
- 本機可能與升級版壓縮格式標準和附加標準不相容。
- 使用 VBR（可變位元率）編碼的音頻檔案可能會使用不被支援的位元率。位元率不被支援的音頻檔案無法播放。

可播放的儲存媒體

- DVD±R/RW，CD-ROM，CD-R，CD-RW
- USB 裝置（USB 版本 1.1/2.0 全速）



- 用寫入軟體節目快速格式化的 CD-RW 碟片無法使用。
- 當一次就將 CD-R/RW 媒體錄滿時，寫入軟體節目設定為“Disc at once”。
- 關於可用 USB 裝置的詳情，參閱 <關於 USB 裝置>（第 7 頁）。

可播放的 DVD±R/RW 格式

- UDF bridge

可播放的 CD-R/RW 格式

- ISO 9660 Level 1/2
- Joliet

USB 裝置的可播放檔案系統

- FAT 16/32

顯示的最多字母數

- 檔案/資料夾名稱：12/8 個字母
- MP3 ID3 TAG/WMA 內容屬性：30 個字母
WMA 內容屬性（專輯名稱）：30 個字母
（本機可以顯示的訊息：標題，藝術家名稱和專輯名稱）



- 檔案/資料夾名稱是包含副檔名的多個字母。
- 本機可以顯示以下版本的 MP3 ID3 TAG：
版本 1.0/1.1/2.2/3.2/4
- 本機無法顯示的字母將錯誤顯示或以“-”替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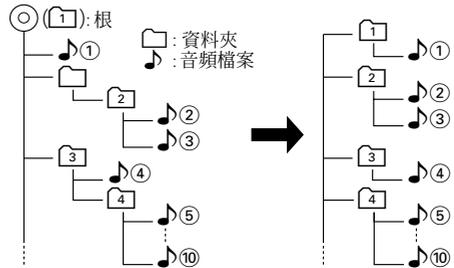
檔案和資料夾的結構限制

- 最大資料夾數：130（包含根資料夾）
- 每個媒體中的最大檔案數：999

音頻檔案的播放順序

- 音頻檔案按其寫入順序進行播放。您可以在資料夾中為檔案編號，再將整個資料夾寫入，以此來指定播放順序。

例



• 播放順序

播完 1 後的播放順序：

→ 2, 3, 4, 5...

關於視訊檔案

可接受的視訊檔案

可播放的 MPEG1，MPEG2 檔案

- 檔案格式：MPEG 1/2
- 副檔名：.mpg，.mpeg，.m1v，.m2v，.dat，.vob，.mod，.avi
- 圖像尺寸：720 × 480，720 × 576
- 檔案類別和等級：MP@ML (Main Profile at Main Level)
- 音頻格式：MPEG Audio Layer 2/3
- 音頻取樣頻率：32/44.1/48 kHz
- 音頻位元率：32–384 kbps (僅恆定位元率)
- 檔案大小：最大 4 G

可播放的 DivX 檔案

- 檔案格式：DivX
- 副檔名：.divx，.mp4，.avi
- 圖像尺寸：352 × 240，352 × 288，720 × 480，720 × 576
- 音頻格式：MP3，杜比數位
- 音頻取樣頻率：32/44.1/48 kHz
- 音頻位元率：32–384 kbps (僅恆定位元率)
- 檔案大小：最大 4 G

關於 DivX 影片：

DivX® 是 Rovi Corporation 的子公司 DivX, LLC 創建的數位影片格式。這是可播放 DivX 影片的 DivX Certified® 官方認證裝置。如需進一步資訊以及可用來轉檔成 DivX 影片的軟體工具，請造訪 divx.com。

關於 DIVX 隨選影片：

此 DivX Certified® 裝置必須註冊，才能播放所購買的 DivX 隨選 (VOD) 影片。若要取得註冊碼，請在裝置設定選單中尋找 DivX VOD 區段。有關如何完成註冊的進一步資訊，請移至 vod.divx.com。



- 當購買啓用了 DRM 的內容時，在 <DIVX [R] VOD> 中查看註冊代碼 (第 19 頁)。顯示了註冊代碼的檔案一經播放，註冊代碼就會發生改變，以防拷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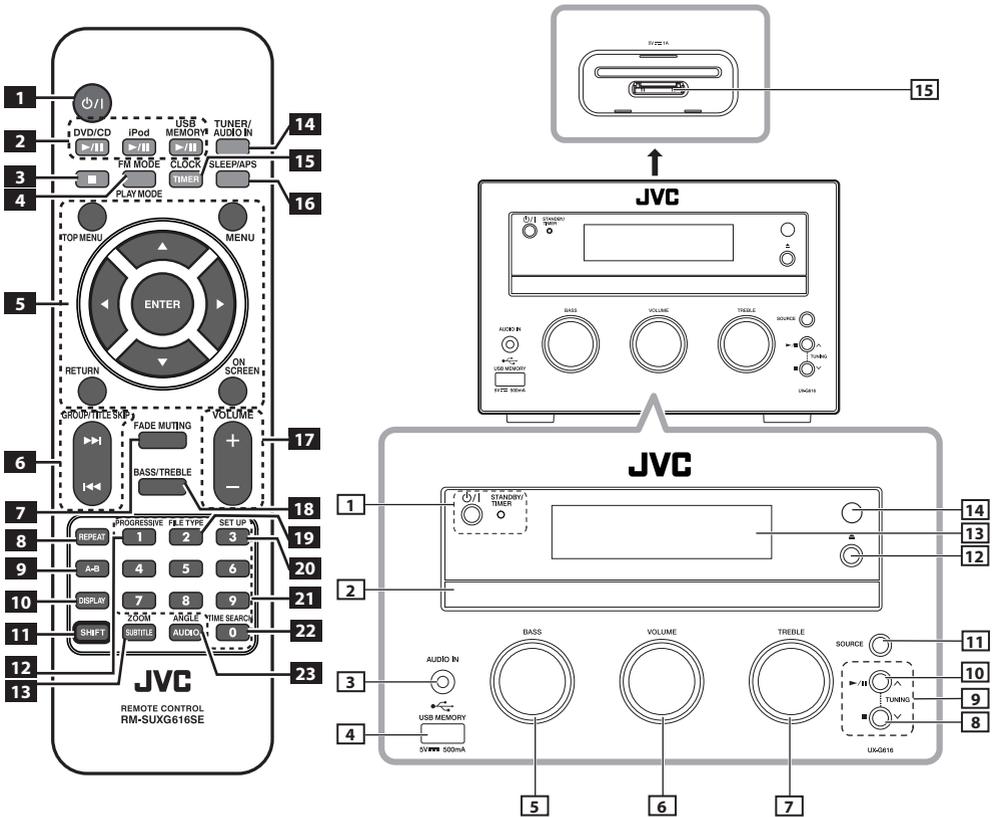
關於圖像檔案

可接受的圖像檔案

可播放的 JPEG 檔案

- 檔案格式：JPEG
- 副檔名：.jpg，.jpeg
- 基線式格式：最高 8192(W) × 7680(H) 像素
- 倍頻掃描格式：—
- 檔案大小：最大 4 M

按鍵名稱和功能



1 1 电源/待机键

启动本机或将本机切换为待机模式。

STANDBY/TIMER 指示灯

点亮呈红色：普通待机模式

点亮呈橙色：定时器待机模式

2 10 播放/暂停键

对应 DVD/音频档案，视讯档案，iPod/iPhone 或所选播放源，开始或中断播放。

3 8 停止键

对应 DVD，音频档案和视讯档案，停止播放。

4 FM MODE/PLAY MODE 键

对应 TUNER，在立体声模式和单声道模式之间切换。

对应 CD 和音频档案，编排曲目/档案。

对应 CD 和音频档案，按任意顺序曲目/档案。

5 MULTI CONTROL 上/下/左/右键

选择一个设定项目。

上/下键

对应 TUNER，接收更高/更低的广播频率或搜尋廣播電台。

ENTER 键

进入所选项目。

RETURN 键

返回带有 PBC 功能的视讯 CD。

ON SCREEN 键

进入荧幕显示。

TOP MENU 键

浏览 DVD 顶部选单。

MENU 键

浏览 DVD 选单。

- 6** **◀◀/▶▶** 鍵
對應 DVD，前進/倒退至下一/上一標題/章節/曲目。
對應音頻檔案和 iPod，iPhone，前進/倒退搜尋或跳播下一/上一檔案。
對應 TUNER，接收預設的廣播電台。
對應 DVD 和音頻檔案，跳播下一/上一群組/資料夾（同時按下 SHIFT 鍵）。
- 7** **FADE MUTING** 鍵
中斷並繼續聲訊重現。
- 8** **REPEAT** 鍵
對應 CD，音頻檔案和 iPod，iPhone，重複播放一個曲目/檔案或所有曲目/檔案。
- 9** **A-B** 鍵
選擇重複播放的起始點和終止點。
- 10** **DISPLAY** 鍵
切換時鐘顯示。
- 11** **SHIFT** 鍵
同時按下另一個按鍵可增加 DVD 或視訊 CD 的觀看效果。
- 12** **PROGRESSIVE** 鍵
選擇影像信號的類型（同時按下 SHIFT 鍵）。
對應 TUNER，手動預設廣播電台（同時按下 SHIFT 鍵）。
- 13** **SUBTITLE/ZOOM** 鍵
對應 DVD，在播放過程中反復按該鍵選擇所需的字幕語言。
對應 DVD，視訊 CD，選擇縮放比例（同時按下 SHIFT 鍵）。
- 14** **TUNER/AUDIO IN** 鍵
選擇 TUNER 或 AUDIO IN 的播放源。
- 15** **CLOCK/TIMER** 鍵
設定時鐘。
設定定時器。
- 16** **SLEEP/APS** 鍵
選擇睡眠時間。
設定 A.P.S.。
- 17** **VOLUME +/-** 鍵
增大或減小音量。
增大或減小 BASS 和 TREBLE 的強度。
- 18** **BASS/TREBLE** 鍵
選擇 BASS 或 TREBLE 以調整其強度。
- 19** **FILE TYPE** 鍵
選擇想要播放的檔案類型（同時按下 SHIFT 鍵）。
- 20** **SET UP** 鍵
進入或退出設定選單（同時按下 SHIFT 鍵）。

- 21** **數字鍵 0-9**
對應 CD 和音頻檔案，選擇曲目/檔案號碼。
對應 TUNER，選擇預設的廣播電台。
- 22** **TIME SEARCH** 鍵
使用熒幕窗條選擇所需的標題/章節/曲目/檔案或時間（同時按下 SHIFT 鍵）。
- 23** **AUDIO/ANGLE** 鍵
對應 DVD，音頻檔案或視訊檔案，選擇一種音頻語言或一個聲道。
對應 DVD，選擇 DVD 相機角度（同時按下 SHIFT 鍵）。
- 2** 碟片托盤
- 3** AUDIO IN 輸入端子
- 4** USB 連接器
- 5** **BASS** 旋鈕
增大或減小 BASS 強度。
- 6** **VOLUME** 旋鈕
增大或減小音量。
- 7** **TREBLE** 旋鈕
增大或減小 TREBLE 強度。
- 9** **TUNING**   鍵
對應 TUNER，接收更高/更低的廣播頻率或搜尋廣播電台。
- 11** **SOURCE** 鍵
選擇您想要的播放源，或啟動本機並連接至所選擇播放源。
- 12** **▲** 鍵
打開或閉合碟片托盤。
- 13** 顯示窗
- 14** 遙控檢知器
- 15** iPod 托座

待機模式

當 **STANDBY/TIMER** 指示燈點亮時，少量電力輸送給本機，用於備份記憶體。這稱為待機模式。此時，可以使用遙控器來啟動本機。

基本功能

啓動本機

按 **⏻** 或 **SOURCE** 鍵。

STANDBY/TIMER 指示燈將會熄滅。
本機將切換為最後所選的播放源。

將本機切換為待機模式

按 **⏻** 鍵。

STANDBY/TIMER 指示燈點亮。

音量控制

對應遙控器：

按 **VOLUME +** 鍵增大音量，按 **VOLUME -** 鍵減小音量。

對應主機：

向右旋轉 **VOLUME** 旋鈕增大音量強，向左旋轉 **VOLUME** 旋鈕減小音量。

“VOL XX”字樣顯示。在 MIN (0) 至 MAX (31) 的範圍內進行調整。

暫時關閉音量

按 **FADE MUTING** 鍵。

播放繼續卻不發出聲訊，且“MUTING”字樣閃爍。



- 想要恢復音量，再次按 **FADE MUTING** 鍵或調整音量。

調整聲訊

您可以增強或減弱低音或高音強度，選擇與您偏愛的音樂相符的低音或高音。

調整低音和高音強度

對應遙控器：

反復按 **BASS/TREBLE** 鍵選擇 **BASS** 或 **TREBLE**。按 **VOLUME +** 或 **-** 鍵調整變化等級：-8 至 +8。

對應主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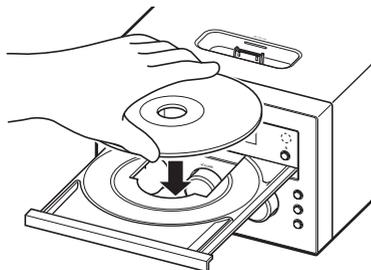
旋轉 **BASS** 或 **TREBLE** 旋鈕調整變化等級：-8 至 +8。

使用 DVD/USB 裝置

著手準備

裝入碟片

- 1 按 **▲** 鍵打開碟片托盤。
- 2 置入碟片時使標籤面朝上。



- 3 按 **▲** 鍵閉合碟片托盤。

取出碟片

- 1 按 **▲** 鍵後小心取出碟片。
- 2 按 **▲** 鍵閉合碟片托盤。

禁止碟片退出

您可以鎖住碟片托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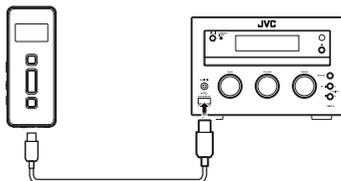
同時按住主機上的 **■** 和 **▲** 鍵。



- 想要解鎖，請重複同樣的操作。

接插 USB 裝置

- 1 按 **○/I** 鍵選擇待機模式。
- 2 將 USB 裝置接插到前面板上的 USB 連接器上。



拔出 USB 裝置

- 1 按 **○/I** 鍵選擇待機模式。
- 2 拔出 USB 裝置。



- 爲了確保本機發揮出最佳性能；請等到本機完全讀取碟片/USB 裝置後再繼續操作。
- 如果碟片倉內未載入碟片，“NO DISC”字樣顯示。
- 如果 USB 裝置中沒有可播放的音頻檔案，“NO USB”字樣顯示。
- 對應音頻檔案，由於碟片/USB 裝置中集中了大量的歌曲，讀取時間可能超過 10 秒鐘。

播放 DVD/視訊 CD

對應遙控器：按 DVD/CD ►/■ 鍵開始播放。

對應主機：按 SOURCE 鍵選擇“DVD”，然後按 ►/■ 鍵。

標題/章節號碼和當前章節的已過播放時間在顯示窗上出現。

基本操作

- 在本表中，►/■ 鍵表示遙控器上的 DVD/CD ►/■ 鍵和主機上的 ►/■ 鍵。

操作類型	操作
停止播放	按 ■ 鍵。當按該鍵兩次時，若下一次播放碟片，將從其開始處進行播放。
中斷播放	按 ►/■ 鍵。 再次按該鍵繼續播放。
選擇章節/曲目	在播放或暫停播放模式下按 ◀◀ 或 ▶▶ 鍵。
在播放過程中搜尋特定的片段	按住 ◀◀ 或 ▶▶ 鍵 2 秒以上選擇搜尋速度，然後鬆開該鍵。 “x2” → “x4” → “x8” → “x20” 只要按 ►/■ 鍵就可繼續正常播放。
慢動作播放	1. 按 ►/■ 鍵暫停播放。 2. 按住 MULTI CONTROL ► 鍵。 “1/2” → “1/3” → “1/4” → “1/5” → “1/6” → “1/7” → “PLAY” 3. 只要按 ►/■ 鍵就可繼續正常播放。
向前逐幀播放	1. 按 ►/■ 鍵暫停播放。 2. 按 MULTI CONTROL ▲ 鍵。 3. 只要按 ►/■ 鍵就可繼續正常播放。
選擇字幕語言 (僅對應 DVD)	在播放過程中反復按 SUBTITLE 鍵選擇所需的字幕語言。
選擇音頻語言 (僅對應 DVD)	在播放過程中反復按 ANGLE/AUDIO 鍵選擇所需的音頻語言。
選擇聲道 (僅對應視訊 CD)	在播放過程中按 ANGLE/AUDIO 鍵。每次按該鍵會切換選擇。 MONO L → MONO R → STEREO
選擇相機角度 (僅對應 DVD)	在角度指示燈閃爍時，同時按下 SHIFT 和 ANGLE/AUDIO 鍵。

DVD 碟片選單

操作類型	操作
瀏覽標題選單	如果碟片的標題選單可用，按 TOP MENU 鍵顯示碟片的標題選單。
瀏覽 DVD 選單	如果碟片選單可用，按 MENU 鍵顯示碟片選單。
選擇選單項目	使用 MULTI CONTROL ▲/▼/◀/▶ 鍵突出顯示選擇的項目，然後按 ENTER 鍵。

視訊 CD 的 PBC 選單

操作類型	操作
啟動或關閉 PBC 功能	按 TOP MENU 鍵。
選擇選單項目	按數字鍵 0-9，然後按 ENTER 鍵。
返回	按 RETURN 鍵返回選單畫面。

播放 CD/音頻檔案/視訊檔案

對應遙控器：根據播放源按 DVD/CD ►/■ 或 USB MEMORY ►/■ 鍵開始播放。

對應主機：根據播放源按 SOURCE 鍵選擇“DVD”或“USB”，然後按 ►/■ 鍵。

曲目/檔案號碼和當前曲目/檔案的已過播放時間在顯示窗上出現。

基本操作

- 在本表中，►/■ 鍵表示遙控器上的 DVD/CD ►/■ 或 USB MEMORY ►/■ 鍵（由播放源而定），和主機上的 ►/■ 鍵。

操作類型	操作
停止播放	按 ■ 鍵。當按該鍵兩次時，若下一次播放音頻檔案/視訊檔案，將從其開始處進行播放。
中斷播放	按 ►/■ 鍵。 再次按該鍵繼續播放。
在播放過程中搜尋特定的片段	按住 ◀◀ 或 ▶▶ 鍵 2 秒以上選擇搜尋速度，然後鬆開該鍵。 “x2” → “x4” → “x8” → “x20” 只要按 ►/■ 鍵就可繼續正常播放。
選擇曲目/檔案	在播放或暫停播放模式下按 ◀◀ 或 ▶▶ 鍵。
選擇資料夾 (僅對應音頻檔案/視訊檔案)	在播放或暫停播放模式下按 MULTI CONTROL ▲ 或 ▼ 鍵。



- 對應音頻檔案，視訊檔案；“T:xxx”字樣在顯示窗上出現。“T:xxx”表示檔案號碼。
- 也可以使用數字鍵，遙控器上的 0-9 來選擇曲目/檔案。按如下所示按數字鍵：

	CD	音頻/視訊檔案
選擇曲目/檔案 2	2 和 ENTER	2 和 ENTER
選擇曲目/檔案 23	2, 3 和 ENTER	2, 3 和 ENTER
選擇檔案 120	—	1, 2 和 0

如果不按 ENTER 鍵，所選曲目/檔案的搜尋將在 5 秒鐘內開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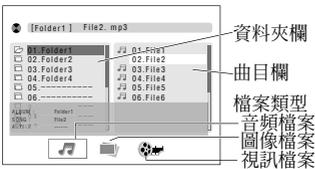
直接搜尋（僅對應 DVD，視訊 CD，CD，音頻檔案）

- 同時按下 SHIFT 和 TIME SEARCH 鍵。
對應音頻檔案或視訊檔案，在播放過程中按下這些按鍵。
- 按 MULTI CONTROL ◀ 或 ▶ 鍵選擇一個項目。
例：DVD 視訊

- 按數字鍵 0-9 進行輸入。
- 重複步驟 2 和 3 輸入時間。
- 按 ENTER 鍵確認開始時間。

檔案選擇（僅對應音頻檔案，視訊檔案，圖像檔案）

您可以從列表顯示中選擇一個檔案。



- 按 MULTI CONTROL ◀ 或 ▶ 鍵選擇資料夾欄，曲目欄或檔案類型。
- 按 ENTER 鍵。
- 按 MULTI CONTROL ▲ 或 ▼ 鍵選擇資料夾或曲目。
- 按 ENTER 鍵。

從所含的不同類型的可播放檔案中（音頻/圖像/視訊檔案）選擇一種檔案類型

- 在視訊檔案/圖像檔案的播放過程中按 ■ 鍵停止播放。
- 同時按下 SHIFT 和 FILE TYPE 鍵選擇檔案類型。



- 若某種檔案類型中不存在可播放檔案，則無法選擇那種檔案類型。

對應圖像檔案

- 在本表中，▶/|| 鍵表示遙控器上的 DVD/CD ▶/|| 或 USB MEMORY ▶/|| 鍵（由播放源而定），和主機上的 ▶/|| 鍵。

操作類型	操作
開始幻燈式播放	按 ▶/ 鍵。
停止播放	按 ■ 鍵。
中斷播放	按 ▶/ 鍵。
選擇檔案	按 ◀◀ 或 ▶▶ 鍵。
全屏觀看	按 ENTER 鍵。
旋轉圖像	按 MULTI CONTROL ◀ 或 ▶ 鍵。
垂直翻轉	按 MULTI CONTROL ▲ 鍵。
水平翻轉	按 MULTI CONTROL ▼ 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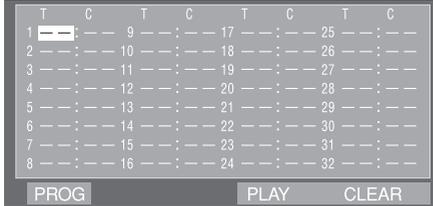
- 當選擇圖像檔案時，預覽在資料夾欄中出現。

程序播放

您可以在電視機螢幕上編排播放順序。

- 1 反復按 FM MODE/PLAY MODE 鍵進入程序設定。

例：DVD 視訊



- 2 按 MULTI CONTROL ▲/▼/◀/▶ 鍵選擇一個序號。
- 3 按數字鍵 0-9 選擇所需的標題/章節/曲目/檔案。
對應 DVD 視訊，選擇一個標題號碼和章節號碼。
- 4 用這樣的方法重複步驟 2 至 3，選擇並儲存其他所需的標題/章節/曲目/檔案。
您最多可以選擇 32 個章節/曲目/檔案。
想要刪除整個程序，選擇“CLEAR”然後按 [ENTER] 鍵。
- 5 按遙控器上的 DVD/CD ▶/|| 或 USB MEMORY ▶/|| 鍵（由播放源而定），或主機上的 ▶/|| 鍵播放已編排的章節/曲目/檔案。

“PROG.”圖標在顯示窗上出現。



- 音頻檔案僅可以在同一播放源內編排。
- 如果在程序播放過程中按 REPEAT 鍵，當前曲目或所有編排的曲目/檔案將反復播放。

“REPEAT”和“PROG.”圖標在顯示窗上出現。

清除程序

按 FM MODE/PLAY MODE 鍵。

“PROG.”圖標從顯示窗上消失。



- 當選擇了 DVD 作為播放源時，碟片托盤一打開，程序就會被自動清除。

隨機播放（圖像檔案除外）

您可以按任意順序播放所有曲目/檔案。

- 1 在播放，暫停播放或停止播放模式下，反復按 FM MODE/PLAY MODE 鍵可以啟動隨機播放模式。

“RAND.”圖標在顯示窗上出現。

- 2 想要退出隨機播放模式，再次按 FM MODE/PLAY MODE 鍵。

“RAND.”圖標從顯示窗上消失。

重複播放

您可以反復播放當前曲目/檔案/專輯或所有碟片/音頻檔案。

在播放或暫停播放模式下按 REPEAT 鍵。

每次按該鍵，重複播放模式按以下順序切換：

對應 DVD 視訊：

重複播放模式	主機/電視機
重複播放一個章節	“REPEAT 1” / “CHAPTER”
重複播放一個標題	“REPEAT” / “TITLE”
重複播放所有內容	“REPEAT” / “REP ALL”
重複播放關閉	— / “OFF”

對應 CD/視訊 CD（PBC 功能關閉）：

重複播放模式	主機/電視機
重複播放單首曲目	“REPEAT 1” / “REP 1”
重複播放所有曲目*	“REPEAT” / “REP ALL”
重複播放關閉	— / “OFF”

對應音頻檔案/視訊檔案/圖像檔案：

重複播放模式	主機/電視機
重複播放單個檔案	“REPEAT 1” / “REP 1”
重複播放一個專輯	“GROUP REPEAT” / “REP DIR”
重複播放所有檔案*	“REPEAT” / “REP ALL”
重複播放關閉	— / “OFF”



- * 所有曲目/檔案持續不斷地重複播放。

A-B 重複播放

您可以重複播放所需部分。

- 1 在播放模式下按 A-B 鍵選擇起始點 (A)。
- 2 在播放模式下按 A-B 鍵選擇終止點 (B)。



• 想要取消，再次按 A-B 鍵。

放大播放

縮放功能可以放大或壓縮視訊圖像。

- 1 在播放或暫停播放模式下同時並反復按下 SHIFT 和 ZOOM 鍵可放大圖像。
“OFF” → “2” → “3” → “4” → “1/2” *1
→ “1/3” *1 → “1/4” *1 → “OFF” → ...
- 2 您可以使用 MULTI CONTROL ▲/▼/◀/▶ 鍵在縮放的圖像鍵移動。
- 3 想要取消縮放功能，同時並反復按下 SHIFT 和 ZOOM 鍵，直到 “ZOOM OFF” 字樣在電視機上出現。



• *1 當選擇 “1/2”，“1/3” 或 “1/4” 時，您無法移動被放大的部位。

切換顯示訊息

切換螢幕窗條上的訊息

按 ON SCREEN 鍵。

每次按該鍵，顯示按以下順序切換：

對應 DVD：

訊息	電視機
當前標題的已過時間。	“C”
當前標題的剩餘時間。	“C-”
碟片的總已過時間。	“T”
碟片的總剩餘時間。	“T-”
無螢幕顯示	—

音頻 CD/視訊 CD：

訊息	電視機
當前曲目的已過時間。	“C”
當前曲目的剩餘時間。	“C-”
碟片的總已過時間。	“T”
碟片的總剩餘時間。	“T-”
無螢幕顯示	—

對應音頻檔案/視訊檔案：

訊息	電視機
當前檔案的已過時間。	“C”
當前檔案的剩餘時間。	“C-”
無螢幕顯示	—

對應圖像檔案：

訊息	電視機
檔案號碼	“C”
無螢幕顯示	—

DVD 設定

選擇掃描模式

按下該鍵選擇適用於電視機的影像輸出。

同時按下 **SHIFT** 和 **PROGRESSIVE** 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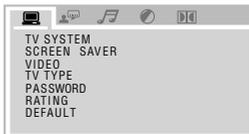
顯示	"576i"	"576P"
設定	720 x 576i	720 x 576p
色差影像	✓	✓
掃描模式		
576i	連接的電視機不支援倍頻掃描時則選擇此項。	
576P	將相容倍頻掃描的電視機連接至色差影像輸入時則選擇此項。	



- 如果用色差影像線將本機與電視機連接起來，與使用影像線進行連接相比，您可以觀看到更高解晰度的圖像。
- 如果電視機不接受您所選擇的信號類型，則異常圖像會在螢幕上出現。請閱讀電視機的用戶手冊，然後再設定電視機可以接受的信號類型。
- 在以下情況下，切勿將掃描模式切換為倍頻掃描：
 - 當電視機不支援倍頻掃描影像輸入時。
 - 使用色差影像線將電視機接上本機時。

設定選單

- 1 同時按下 **SHIFT** 和 **SET UP** 鍵。
- 2 按 **MULTI CONTROL** ◀ 或 ▶ 鍵選擇選單。



- 3 按 **MULTI CONTROL** ▲ 或 ▼ 鍵選擇項目。
- 4 按 **ENTER** 鍵。
- 5 按 **MULTI CONTROL** ▲ 或 ▼ 鍵選擇選項，然後按 **ENTER** 鍵。

選單	項目	內容
	TV SYSTEM	您可以選擇電視機制式（ PAL ， NTSC 或 AUTO ）。
	SCREEN SAVER	您可以將螢幕保護功能設定為（ ON 或 OFF ）。如果 3 分鐘左右未進行任何操作，螢幕保護程式開始運行。
	VIDEO	您可以選擇 VIDEO 制式（ INTERLACE 或 P-SCAN YPBPR ）。
	TV TYPE	4:3 PS （全景螢幕轉換）：當標準的 4:3 電視機接上時選擇此項。在整個螢幕上自動顯示寬幅圖像並切除不適合螢幕的部分。 4:3 LB （信箱螢幕轉換）：當標準的 4:3 電視機接上時選擇此項。顯示寬幅圖像時會在螢幕的上下方出現邊框。 16:9 （寬銀幕電視機）：當 16:9 寬銀幕電視機接上時選擇此項。
	PASSWORD	您可以禁止用於切換 RATING 設定的操作。輸入 4 位密碼。建議您寫下密碼以便進行提醒。 密碼： 如果您忘記了您的密碼，您可以輸入 0000 來解除密碼。
	RATING	您可以設定本機可播放級別。
	DEFAULT	您可以將 SETUP（設定）選單上的所有項目設為初始設定（PASSWORD 設定除外）。
	OSD LANGUAGE	您可以選擇螢幕上顯示的語言。
	MENU LANG	您可以選擇 DVD 視訊的初始選單語言。
	DIVX [R] VOD	本機有其自帶的註冊代碼。如有需要，您可以進行確認。一旦您播放帶有註冊代碼的 DivX 檔案，本機的註冊代碼因版權保護將被改寫。



	DOWNMIX	LT/RT ：輸出混合到杜比環繞的聲訊。 STEREO ：輸出混合到立體聲的聲訊。
	AUDIO OUT	SPDIF/OFF ：數位輸出功能不可用。 SPDIF/RAW ：當連接與杜比數位相容的功率放大器或解碼器時選擇此項。 SPDIF/PCM ：當連接與杜比數位或 MPEG 音頻不相容的功率放大器或解碼器，或連接至錄音裝置時選擇此項。
	BRIGHTNESS	您可以調整亮度。（0 至 12）
	CONTRAST	您可以調整對比度。（0 至 12）
	HUE	您可以調整色相。（-6 至 +6）
	SATURATION	您可以調整色彩的飽和度。（0 至 12）
	SHARPNESS	您可以調整清晰度。（0 至 8）
	NIGHT MODE	您可以設定聲訊，使響亮聲訊的強度減小，柔和聲訊的強度增大。（ ON 或 OFF ）。
	DYNAMIC RANGE	您可以為夜間聆聽選擇動態範圍控制（DRC）。DRC 減小正常人聲和聲訊（如爆炸聲）之間的差異。DRC 效果如下。 FULL > 6/8 > 4/8 > 2/8 > OFF 當選擇了“OFF”時，該效果不可用。

使用 iPod/iPhone

插入 iPod/iPhone

將 iPod/iPhone 連接至 iPod 托座。

播放 iPod/iPhone

對應遙控器：按 iPod ▶/|| 鍵。

對應主機：按 SOURCE 鍵選擇 “iPod”，然後按 ▶/|| 鍵。

基本操作

- 在本表中，▶/|| 鍵表示遙控器上的 iPod ▶/|| 鍵和主機上的 ▶/|| 鍵。

操作類型	操作
切換到 iPod/iPhone 選單顯示	按 MENU 鍵。切換到 iPod/iPhone 選單顯示。 按 MULTI CONTROL ▲ 或 ▼ 鍵選擇所選的 iPod/iPhone 選單項目，然後按 ENTER 鍵。
中斷播放	按 ▶/ 鍵。 再次按該鍵繼續播放。
在播放過程中搜尋特定的片段	按住 ◀◀ 或 ▶▶ 鍵。 鬆開該鍵繼續播放。
選擇歌曲	按 ◀◀ 或 ▶▶ 鍵。
選擇專輯*1	按 MULTI CONTROL ▲ 或 ▼ 鍵。



- *1 操作因 iPod/iPhone 型號而有所不同。

除 iPod touch/iPhone 以外的型號	iPod touch/iPhone												
當選擇以下一個項目時操作可用。	專輯是按照曲目名稱的字母順序進行切換的。												
<table border="1"><thead><tr><th>瀏覽項目</th><th>選擇</th></tr></thead><tbody><tr><td>藝術家，</td><td>所有專輯</td></tr><tr><td>作曲家</td><td></td></tr><tr><td>專輯，</td><td>所有歌曲</td></tr><tr><td>唱片集</td><td></td></tr><tr><td>種類</td><td>所有藝術家</td></tr></tbody></table>	瀏覽項目	選擇	藝術家，	所有專輯	作曲家		專輯，	所有歌曲	唱片集		種類	所有藝術家	- 例 曲目-A1.....專輯-A 曲目-B1.....專輯-B 曲目-B2.....專輯-B 曲目-C1.....專輯-C
瀏覽項目	選擇												
藝術家，	所有專輯												
作曲家													
專輯，	所有歌曲												
唱片集													
種類	所有藝術家												

重複播放

您可以重複播放當前歌曲或所有歌曲。

按 REPEAT 鍵。

每按一次該鍵就會切換一次 iPod/iPhone play 模式的選項。

隨機播放

您可以按任意順序播放所有專輯。

按 FM MODE/PLAY MODE 鍵。

每按一次該鍵就會切換一次 iPod/iPhone play 模式的選項。



- 顯示的圖標可能與某些 iPod/iPhone 型號的實際操作不一樣。

使用 AUX

播放外接裝置

外接裝置可以接上本機的 AUDIO IN 並進行播放。

1 連接外接裝置。

將外接裝置連接至本機正面的 [AUDIO IN] 連接器。

2 對應遙控器：按 TUNER/AUDIO IN 鍵選擇“A-IN”。

對應主機：按 SOURCE 鍵選擇“A-IN”。

3 開始播放接上的外接裝置。



- 所接外接裝置上的音樂或聲訊無法從本機上的 AUDIO OUT 端子輸出。

使用廣播

接收廣播電台

1 對應遙控器：按 TUNER/AUDIO IN 鍵選擇“TUNER”。

對應主機：按 SOURCE 鍵選擇“TUNER”。

2 對應遙控器：按住 MULTI CONTROL ▲ 或 ▼ 鍵接收所需的頻率。

對應主機：按住 TUNING ▲ 或 ▼ 鍵接收所需的頻率。



- 想要接收弱信號電台時，反復按主機上的 TUNING ▲ 或 ▼ 鍵，直到顯示窗上出現所需的頻率，或最佳接收效果已獲得。
- 本機上的 AUDIO OUT 端子無法輸出廣播。

STEREO/MONO

按 FM MODE/PLAY MODE 鍵選擇單聲道或立體聲模式。

當選擇了立體聲模式時，“FM ST”字樣在顯示窗上出現。

手動預設

您最多可以儲存 20 個廣播電台。選擇預設的廣播電台時，預設號碼在顯示窗上出現。

- 1 對應遙控器：**按 TUNER/AUDIO IN 鍵選擇“TUNER”。
對應主機：按 SOURCE 鍵選擇“TUNER”。
- 2 對應遙控器：**按住 MULTI CONTROL ▲ 或 ▼ 鍵接收所需的頻率。
對應主機：按住 TUNING ▲ 或 ▼ 鍵接收所需的頻率。
- 同時按下 SHIFT 和 PROGRESSIVE 鍵，PROG 圖標會在顯示窗上出現。
- 如果您想要將廣播電台儲存到另一個預設號碼中，按 ◀ 或 ▶ 鍵，或數字鍵 0-9 選擇所需的預設號碼。
- 同時按下 SHIFT 和 PROGRESSIVE 鍵，將廣播電台儲存起來。
- 重複步驟 2 至 5 儲存其他預設的廣播電台。



- 在預設過程中，如果 10 秒內沒有按下任何按鍵，本機將自動退出預設模式。

接收預設的廣播電台

按數字鍵 0-9 選擇所需的預設號碼。

預設號碼和廣播頻率在顯示窗上出現。



- 按如下所示按數字鍵：

選擇 1	0 和 1
選擇 10	1 和 0

時鐘設定

- 按 CLOCK/TIMER 鍵。
“SETCLOCK”字樣出現，“CLOCK”字樣開始閃爍。
- 按 ENTER 鍵。
小時的指示開始閃爍。
- 按 ◀◀ 或 ▶▶ 鍵設定小時，然後按 ENTER 鍵。
分鐘的指示開始閃爍。
- 按 ◀◀ 或 ▶▶ 鍵設定分鐘，然後按 ENTER 鍵。



- 當電源線拔開或發生斷電時，時鐘設定將被清除。

定時器設定

本機可以在預設的時間自動切換為 DVD，USB，TUNER 或 iPod，作為鬧鐘將您喚醒。

重要事項！

設定定時器前，確保時鐘已經正確設定。

- 反複按 CLOCK/TIMER 鍵選擇“SETTIMER”，然後按 ENTER 鍵。
“ON TIME”字樣閃爍。
- 按 ENTER 鍵設定啟動時間。
小時的指示開始閃爍。
- 按 ▶▶ 或 ◀◀ 鍵設定小時，然後按 ENTER 鍵。
分鐘的指示開始閃爍。
- 按 ▶▶ 或 ◀◀ 鍵設定分鐘，然後按 ENTER 鍵。
“ON TIME”字樣閃爍。
- 按 ▶▶ 或 ◀◀ 鍵選擇“OFF TIME”，然後按 ENTER 鍵。
“OFF TIME”字樣閃爍。
- 重複步驟 3 和 4 設定關閉時間。
“⏰”圖標出現。
- 按 ▶▶ 或 ◀◀ 鍵選擇“SOURCE”，然後按 ENTER 鍵。
“SOURCE”字樣閃爍。

- 8 按 SOURCE 鍵或 DVD/CD ►/⏸，iPod ►/⏸，USB MEMORY ►/⏸ 或 TUNER/AUDIO IN ►/⏸ 鍵選擇所需的播放源，然後按 ENTER 鍵。

播放源按如下切換：

“TUNER” → “DISC” → “USB” → “IPOD” → “TUNER” → ...

當選擇了 TUNER 時，請在完成以上操作後再選擇預設的電台號碼。

- 9 按 ►► 或 ◀◀ 鍵選擇 “PLAYMODE”，然後按 ENTER 鍵。

- 10 按 ►► 或 ◀◀ 鍵選擇播放模式，然後按 ENTER 鍵。

播放模式	功能
PLAY	以 VOLUME 設定的強度開始播放。
AI PLAY	音量逐漸增加到以 VOLUME 設定的強度。

定是器設定完成。

- 11 按 0/| 鍵關閉電源。

STANDBY/TIMER 指示燈也將點亮呈橙色。



- 最大音量為 16。
如果您聆聽的播放源音量小於 16，則音量將設定為之前聆聽的音量。
- 如果您聆聽的播放源音量大於 16，則音量將設定為 16。
- 預設時間來臨時，所選播放源將會播放，或本機會在定時器啟動後切換為待機模式。
- 可以使用 MULTI CONTROL ◀ 或 ▶ 鍵在設定項目間移動。

停用定時器

反復按 CLOCK/TIMER 鍵選擇 “CANCEL”，然後按 ENTER 鍵。



- 如果開始和停止時間相同，則無法設定定時器。
“INVALID” 字樣在顯示窗上出現，然後本機返回關閉時間的設定狀態。

睡眠定時器的設定

如果睡眠定時器啟動，則在所選時間來臨時本機將切換為待機模式。

按 SLEEP/APS 鍵。

每次按 SLEEP 鍵，定時器的時間段就會增加 10 分鐘。睡眠定時器可以設定長達 90 分鐘的時間。

“SLEEP” 圖標在顯示窗上出現。

顯示窗將切換為睡眠時間顯示，並按如下切換：

10 min → 20 min → 30 min → 40 min → 50 min
→ 60 min → 70 min → 80 min → 90 min → OFF
→ 10 min → ...

當處於睡眠模式時：

停用睡眠定時器

按 SLEEP/APS 鍵選擇 “OFF” 或按 0/| 鍵關閉電源。



- 如果定時器關閉功能和睡眠關閉功能均啟動，本機將按較早的定時器設定切換為待機模式。

系統設定

設定自動節電功能 (A.P.S.)

A.P.S. 代表自動節電功能，這是在電源已啟動且碟片和其他輸入處於停止播放模式的情況下，30 分鐘內沒有操作本機而使本機關閉的一種功能。

按住 SLEEP/APS 鍵。

設定	功能
A.P.S. ON	A.P.S. 模式已啟動。
A.P.S. OFF	A.P.S. 模式已關閉。

當設定完成時，“APS ON”字樣在顯示窗上出現，本機自動退出設定模式。

當 A.P.S. 啟動時...

當本機處於以下任意一種狀態時，A.P.S. 開始運行。

- 當輸入源為 TUNER, AUX 或 iPod，音量強度為 0，且 30 分鐘內沒有按下任何按鍵時。
- 當輸入源為 DVD 或 USB，DVD 播放機或 USB 裝置處於停止播放模式，且 30 分鐘內沒有按下任何按鍵時。



- 當 A.P.S. 啟動時，在本機關閉前一分鐘左右顯示窗上閃爍“APS”字樣。
- 想要取消 A.P.S.，再次按住 SLEEP/APS 鍵。“APS OFF”字樣在顯示窗上出現。

故障排除

重置微處理機

如果電源啟動時拔下電源線，或由於某些其他外部因素，微處理機可能發生故障（本機無法操作或顯示錯誤）。如果發生此種情況，執行以下操作來重置微處理機並使本機返回其正常操作狀態。

當本機處於待機模式時，按遙控器上的 ，ENTER 和數字鍵 7，直到“RESET OK”字樣出現。

- 請注意，重置微處理機將清除記憶體中的內容，使本機返回其出廠狀態。

查看以下故障排除的指示。

一般

沒有聲訊。

- 牢牢地插入電源線。
- 將音量設定為適當的聲訊強度。
- 確認將播放源設定為您想要操作的播放源。

左右聲訊輸出顛倒。

- 查看揚聲器的連接和位置。

即使按下任何按鍵也無法操作本機。

- 拔下電源線再重新插上。

本機自動關閉。

- A.P.S. 設定為 ON。將其設定為 OFF。
- 睡眠定時器設定為 ON。將其設定為 OFF。

廣播的接收

廣播中有噪音。

- 調整天線的連接。
- 接收正確的頻率。
- 調整 FM 天線的方向。
- 增加本機與電視機和錄影機之間的距離。

DVD 播放機的操作

“NO DISC” 字樣顯示。

- ➔ 正確插入碟片（標籤面朝上）。
- ➔ 清潔碟片。
- ➔ 使用新的碟片或可讀取碟片。
- ➔ 等到鏡頭上的水蒸氣結露被清除。

沒有圖像。

- ➔ 按照指示將碟片正確放入碟片托盤。
- ➔ 清潔碟片。
- ➔ 在電視機上選擇正確的影像輸入模式，從而使本機的圖像在電視機上出現。

USB 操作

“NO USB” 字樣顯示。

- ➔ 按 **⏻/|** 鍵後再按 **⏻/|** 鍵一次。
- ➔ 正確接插 USB 裝置。

“NOT SUPPORT” 字樣顯示。

- ➔ 按 **⏻/|** 鍵後再按 **⏻/|** 鍵一次。

無法播放。

- ➔ 確認數位播放機是否與 USB 大量儲存裝置相容。

iPod/iPhone 操作

“NO iPod” 字樣顯示。

- ➔ 正確插入 iPod/iPhone。

無法正常工作。

- ➔ 拔開 iPod/iPhone 後再重新連接。
- ➔ 查看 iPod/iPhone 的軟體節目版本。如果不是最新的版本，請進行升級。

遙控器

無法正常工作。

- ➔ 更換電池。
- ➔ 去除障礙物。
- ➔ 使用遙控器時使其靠近本機，並確認指向本機的遙控檢知器。

一般訊息

保養

清潔機殼

- 用軟布沾取柔和的清潔劑輕輕地擦拭。切勿使用含有酒精，鹼劑，氨或研磨劑的溶劑。

清潔碟片

- 當碟片變髒時，用抹布進行清潔，從中心向外擦拭碟片。切勿按圓形軌跡進行擦拭。
- 切勿使用市售的稀釋劑，輕精油等溶劑或類比錄音用的防靜電噴霧。

結露的注意事項

當本機與外部之間產生巨大的溫差時，本機內部可能發生（水珠）結露。如果發生結露，本機可能無法正常工作。此種情況下，將本機擱置幾個小時，待結露蒸發掉後再重新操作。

請特別注意以下情況中的結露：

當本機從一處搬運到溫差巨大的另一處時，當本機安裝的場所濕度增加時等。

規格

主機

功率放大器部分

額定輸出功率 20 W + 20 W (1 kHz, 10% T.H.D., 在 6 Ω)
AUX IN (靈敏度/阻抗) 125 mV/47 kΩ
聲音輸出	
AUDIO OUT 0.5 V (rms)
數位輸出 (同軸)	

FM 調諧器部分

接收頻率範圍 87.5 MHz ~ 108.0 MHz
--------	----------------------------

DVD 播放機部分

雷射 半導體雷射
[視訊部分]	
影像輸出格式 NTSC/PAL
合成影像輸出強度 1 Vp-p (75 Ω)
色差影像輸出強度	
Y-信號 1 Vp-p (75 Ω)
Cb/Cr-信號 0.7 Vp-p (75 Ω)

USB 端子

USB 標準 USB 1.1/2.0 全速
最大電流 500 mA
檔案系統 FAT 16/32

iPod/iPhone 部分

輸出功率 DC 5V --- 1 A
------	---------------------

一般

電源 AC 110 V - 240V ~, 50/60 Hz
	台灣地區使用 110 V 電源
消耗功率 35 W
待機模式下的消耗功率 0.5 W 或更小
最大消耗功率 65 W
外形尺寸 寬：160 mm
	高：108 mm
	深：270 mm
重量 (淨重) 1.5 kg

揚聲器

音箱.....	低音反射式
揚聲器.....	全範圍：89 mm
阻抗.....	6 Ω
最大輸入.....	20 W
外形尺寸.....	寬：136 mm
	高：210 mm
	深：180 mm
重量（淨重）.....	1.3 kg（1 件）

注：

- 在極度寒冷的地方（水結冰的地方）可能無法充分發揮出性能。
- 設計和規格若有變更，恕不另行通知。

記憶體備份功能

請注意，如果電源從交流電源線插座拔開，以下項目將從本機的記憶體中刪除。

- 輸入選擇開關設定
- 音量
- 低音和高音的變化設定
- 調諧器設定



[僅對應歐洲聯盟]

- **DVD** 是 DVD 格式/標識許可公司在美國，日本和其他國家的註冊商標。
- 本產品的防止拷貝技術受 Rovi Corporation 的美國專利和其他知識產權保護法的保護。使用本機時不可進行違規操作或分解。
- 由 Dolby Laboratories 授權製造。杜比、Dolby 和雙 D 標誌是 Dolby Laboratories 的商標。
- DivX®、DivX Certified® 和相關標誌是 Rovi Corporation 或其子公司的商標，經授權許可使用。
- Windows Media 是微軟公司在美國和其他國家註冊的商標。
- "Made for iPod" and "Made for iPhone" mean that an electronic accessory has been designed to connect specifically to iPod or iPhone, respectively, and has been certified by the developer to meet Apple performance standards. Apple is not responsible for the operation of this device or its compliance with safety and regulatory standards. Please note that the use of this accessory with iPod or iPhone may affect wireless performance.
- iPhone, iPod, iPod classic, iPod nano, and iPod touch are trademarks of Apple Inc., registered in the U.S. and other countries.

JVC



CT